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16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02,771,582.88 元（合并报表口径）。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656,833,856.57 元（合并报表口径）。公司 2019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16 元（含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822,5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11,410,00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0.08%。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资金需求、股东回报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